

第25次会议简要记录

UN LIBRARY

主席：比纹颂千先生 (泰国)  
后来：舍费尔先生(副主席) (德国)

目 录

特别政治委员会通过的决议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议程项目72：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Distr. GENERAL  
A/SPC/46/SR.25  
25 Nov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各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上午10时25分宣布开会

特别政治委员会通过的决议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1.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1991年11月14日财务主任给特别政治委员会的关于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信,该信已作为A/SPC/46/4号文件分发。

议程项目72: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续) (A/46/13和Add.1, A/46/373, 399,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和622; A/SPC/46/L.12-L.22)

2. AMIN-MANSOUR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中获悉,尽管处境困难,近东救济工程处仍继续向被剥夺的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宝贵的援助。英勇的巴勒斯坦人民仍继续生活在占领之下的恐惧和紧张之中,并且仍未能恢复甚至是基本的人权,包括自决和建立民族家园的权利。

3. 目前中东的局势错综复杂,以色列的侵略政策和随心所欲的野蛮行为阻碍了近东救济工程处进行的建设性活动,而以色列部队竟然将他们的野蛮行为说成是“例行公务”。主任专员的报告(A/46/13)第4段中关于死亡、受伤和虐待的详细内容清楚地说明了所存在的情况。

4. 教育对提高巴勒斯坦人民的文化和科学水平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因此,伊朗非常关心在教育方面遇到严重困难的巴勒斯坦学生的前途。在报告所涉期间,一学年中所损失的学校日超过40%,由于普遍实行宵禁和一再发生的干扰,在1月和2月的大多数时间里,救济工程处设在被占领领土的3个培训中心的教学工作被迫暂停。

5. 以色列部队的非人道行为还影响到几乎所有近东救济工程处房舍和设在被

占领领土的保健中心。由于经常实行宵禁和指定一些地区为封闭军事区,工作人员的行动受到严重影响。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以色列安全部队成员侵入近东救济工程处设施的事件达618起,仅在加沙地带就记录到132起虐待近东救济工程处成员的事件。

6. 显然,如果各国和国际组织不提供资金和政治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及其工作人员不可能有效地对付这些困难和海湾危机造成的困难。因此,尽管伊朗本国的重建计划需要资源,伊朗还是继续每年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3万美元的捐款,并且他高兴地宣布德黑兰的国际伊斯兰大学准备向巴勒斯坦学生颁发奖学金,以便提高他们在各领域的科学知识。伊朗代表团还赞赏各国际组织,如卫生组织,为实现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方案而进行的合作。

7. 执行目前的各项方案,如创收计划、投资计划、分发自学材料、社会经济和福利方案以及特殊困难方案,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伊朗代表团衷心地希望近东救济工程处将成功地执行这些方案,尤其使那些将从根本上加强巴勒斯坦人民的长期经济能力的方案。

8. 最后,伊朗代表团强调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必须继续下去,并且必须扩大其任务范围。但是国际社会有义务采取切实可行的步骤,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其中包括安全、自决和在巴勒斯坦建立一个独立国家的各项权利。

9. TRAORE女士(马里)说,主任专员的报告显示在被占领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获得的待遇并没有改善。起义还在继续,到1991年6月30日止,有998名巴勒斯坦人被杀害,70 000多人受伤,海湾战争也是造成局势恶化的原因,因为这场战争使来自海湾的收入和汇款受到巨大损失并使当地的经济活动衰退,此外,近东救济工程处还不得不对付大批拥入约旦的流离失所的巴勒斯坦人这一问题。

10. 在执行任务过程中,工程处受到了工程处在其中执行任务的国家施加的行政限制,其中包括侵入工程处的房舍以及逮捕工程处的工作人员。

11. 与此同时,在最近开始受黎巴嫩中央政府管辖的一些区域情况有所改善。

马里代表团还欢迎工程处和叙利亚政府最近达成的关于执行工程处难民方案的协议。

12. 除了紧急救济以外,保健、教育和社会援助领域中的方案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重要,近东救济工程处除了向巴勒斯坦青少年提供职业和技术培训以及大学教育奖学金之外,还提供学校教育,马里代表团赞赏救济工程处在这方面作出的努力。马里代表团还欢迎工程处进行的投资方案,其目标是为被占领领土上的人民创造工作机会。

13. 马里代表团赞许地注意到工程处在部署自己的资源方面所进行的内部改革。马里呼吁会员国为扩大救济工程处的财政基础作出贡献,以便使救济工程处能够满足其日益增长的需要。马里一贯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事业,马里将竭尽绵薄帮助减轻难民的痛苦。

14. FREUDENSCHUSS先生(奥地利)说,自从委员会讨论主任专员上一个年度报告以来,尤其是在黎巴嫩,出现了某些令人鼓励的发展。另一方面,在被占领领土和约旦的巴勒斯坦人的处境却恶化了,海湾战争及其后果是造成这种情况的部分原因。尤其是,更加严密的以色列安全措施导致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失业增加并进一步削弱了这些地方的巴勒斯坦经济。

15. 起义、以色列对起义的反应、以及海湾冲突给近东救济工程处自己谨慎设定的活动范围带来了压力,这种压力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将其工作范围扩大到最广义的保护领域,恢复了其使命中“工程”部分,并向所有需要者,不问以前的标准如何,分发食品,以这种形式提供紧急救济援助,他忧虑地指出,以色列当局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行动和工作人员继续持冷淡态度。

16. 除人口发展方面的发展以外,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需求的增加使得维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财政健康成为一项最重要的目标。奥地利迅速作出反应,并在1991年将其正常捐款几乎增加了两倍,达到50万美元,奥地利还提供了100万美元的特别捐款,帮助近东救济工程处支付为收容由于海湾冲突而进入约旦的大量巴勒斯坦难

民儿童而产生的费用。但是奥地利代表团忧虑并惊异地注意到,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捐助的国家仍然不多,尤其是救济工程处活动的区域的国家。

17. 近东救济工程处成功地巴勒斯坦人提供教育并让他们作好准备去迎接一个比较好的未来,但是救济工程处仍必须为他们提供食品和住房并满足他们的保健需要。这一事实令人不安地注意到该区域存在的问题,并注意到该区域各国人民和国际社会作为一个整体在解决一个继续有损于和平与安全的问题方面的失败。他和其他代表团一起希望目前的和平进程将迅速导致紧急局势的缓和,导致出现一种具有更大程度的相互信任和信赖的气氛。

18. PAULSEN 先生(智利)说,尽管近东救济工程处四十年来一直负责照料因该地区悬而未决的政治问题而引起的四场战争,以及因其他平民和武装骚乱而造成的巴勒斯坦难民的基本需要;尽管特别是考虑到使巴勒斯坦人民的状况变得复杂化的人口因素,工程处因而仍需继续制定长期计划,但近东救济工程处必定只是一个过渡性机构。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提出了一些很好的主意,主要内容是:如果最近在马德里发起的令人鼓舞的和平进程能导致实现一个过渡性的巴勒斯坦自治制度,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此过渡性期间能进行哪些工作。毋庸置疑,和平谈判者的重点主要在于近东救济工程处一直最为活跃的那些领域(教育、公共健康、社会服务和救济服务),并将在把权力移交给巴勒斯坦社区的过程中优先考虑这些领域。

19. 海湾危机给近东工程处带来的巨大挑战是:成百上千万的巴勒斯坦人涌向约旦;以及在被占领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的经济和社会状况不断恶化。近东救济工程处出色地应付了这一挑战。黎巴嫩国内局势的改善,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解决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的一些紧迫问题时,有了更大的业务自由。此外,令人鼓舞的是,近东救济工程处1991年的财政状况相当稳定。智利响应主任专员的呼吁,再为1992年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捐款5千美元。

20. 工程处的巴勒斯坦难民技术和职业训练方案非常成功。该方案在人力资源方面的潜力已在该区域得到充分承认和利用。智利敦促工程处继续在健康、环境卫

生、营养和其他基本服务方面扩大援助。

21. 智利代表团将支持所有促进对联合国各机构更加协调和有效管理各种有益于巴勒斯坦社区的方案的措施。毫无疑问,由于马德里和平进程而促成的缓和气氛和相互信任将会促进实现这个目标。必须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第338(1973)号决议,找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中东问题的症结——的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这将包括以色列从自1967年以来所占领的领土上撤出;尊重该区域所有国家、包括以色列在安全和得到国际承认的边界内生活的权利;以及巴勒斯坦人民行使自决的合法权利。

22. AL-SABAH 先生(科威特)说,科威特代表团赞成近东救济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小组报告(A/46/622)第19段中所载的建议,该建议主张举办一次近东救济工程处国际宣传日活动,以使国际社会更加了解工程处,目的是更广泛地获得财政支助。关于应鼓励该区域较富有国家的政府增加捐款的建议,他认为,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给予支助是整个国际社会的责任,不应限于某些国家或地区。1949年成立近东救济工程处被认为是在巴勒斯坦问题得到解决之前的一种过渡性措施。自那时以来,在工程处登记的难民的数量已从75万增加到250万,这相应地增加了国际社会支助工程处执行人道主义援助任务的经济和道义责任。在黎巴嫩局势正常化之后,科威特代表团请近东救济工程处返回其原来的总部。科威特政府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给予了越来越多的支助;早在科威特加入联合国之前,它就已开始提供这种支助。科威特提议将其本年的捐款增加为150万美元,以便减轻工程处在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方面所承受的负担。科威特支持所有巴勒斯坦人返回家园的权利,以及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的自决权。科威特还支持国际为寻找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办法所做的一切努力。

23. PODTSEROB 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说,今年关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讨论是在一种新的充满希望的气氛中进行的:人们希望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在能马德里和平会议之后能得到解决,这是人们盼望已久的事情。苏联一贯支持召开这

样一个关于中东问题的讨论会。必须结束400多万巴勒斯坦人民的长达几十年的悲剧。苏联支持他们享有自决的权利。他希望会谈能使各方达成历史性的和解。这些巨大的政治变革,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援助方面所起的巨大的人道主义作用变得不那么明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人权状况依然十分紧张,出现了严重的镇压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的行径。海湾危机给近东救济工程处带来了额外负担,它不得不为成千上万的逃往约旦的人提供紧急援助。在这段期间内,近东救济工程处从未停止执行正常的人道主义任务。苏联代表团认为,以色列部队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迫害以及侵犯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房舍是不能接受的,这是违反国际法的。他深信,近东救济工程处将继续履行其崇高的职责,并希望这一天能早日到来:即特别委员会认为已经充分完成了这些任务;中东冲突的解决能够使1949年近东救济工程处为之成立的理由不复存在。

24. KIRSCH 先生(加拿大)代表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加拿大政府发言。他说,令人深感遗憾的是,政治情况使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过渡性的”任务持续了四十多年。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坚决支持最近为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以及为该地区所有国家的安全而进行的努力。因此,他们对马德里和平会议表示欢迎,并对主任专员在向委员会介绍近东救济工程处年度报告的发言中所带有的乐观的口气留下深刻印象。

25. 尽管人们希望工程处有一天会解散,但它仍继续向生活在黎巴嫩、叙利亚、约旦和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必需的教育、健康和救济服务。在这一年中,工程处的资源本来就已经很紧张,尽管突然增加了新的负担,但工程处仍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在国际上对从科威特撤往约旦的难民潮进行的救济努力的过程中,近东救济工程处已被证明一个得力的伙伴。人们广为赞扬约旦政府和近东救济工程处之间的合作,因为它使救济物资能够送到那些处于困境中的人们的手中。在1991年初工程处在被占领土进行的分配粮食的工作也应受到赞扬;那时由于海湾战争期间实行的宵禁,使经济活动陷于停顿,并且由于来自海湾国家的侨汇减少,给巴

勒斯坦人造成了新的困难。它还妥善地解决了大批巴勒斯坦难民的孩子从海湾涌入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被占领土和叙利亚开设的学校和保健服务设施的问题。在过去的一年中,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政府增加了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捐款,这是因为它们认识到,对工程处的要求已经增加,以及工程处能够非常妥善地分配资源,来应付这些紧急情况。

26. 关于黎巴嫩,他所代表发言的那些政府对朝着和平和民族和解方向出现的迅速进展表示欢迎,并希望这种趋势能继续下去,从而使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人员更加安全和行动灵活,并使工程处能够解决巴勒斯坦一代难民儿童无法连续受教育的问题。因此,他们还希望黎巴嫩政府能在不久的将来更加重视生活在该国的巴勒斯坦难民的社会和经济权利问题。

27. 在谈到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被占领领土上的工作时,他说,工程处继续在一种充满紧张和暴力的气氛中工作。自1990年10月8日在耶路撒冷发生的悲剧性事件之后,国际社会对它在为巴勒斯坦人提供保护和法律援助方面所进行的工作,以及难民事务官员所作的努力表示欢迎。

28. 马德里和平会议造成的气氛使人们有理由希望,被占领土的局势也会得到迅速改善。三国政府一贯坚持认为,《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在法律上也适用于这些领土,以色列应完全遵守其条款。违反行为、包括对巴勒斯坦人实行驱逐出境和行政拘留以及拆毁房屋干扰了巴勒斯坦社会经济和社会生活,并增加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医院、诊所和学校所承受的负担。

29. 三国政府希望重申它们对经常出现的无视工程处的特权和豁免的情况表示担忧。这个因素限制了行动自由并影响了工程处的行动。尽管闯入工程处房舍的事件稍有减少,但这种情况仍然频频发生。诉诸暴力、不论是以色列在被占领土上实行暴力,还是巴勒斯坦人对以色列公民的暴力或是巴勒斯坦社区内的暴力,都令人深感遗憾。

30. 在执行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建筑计划时,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遇到拖延和干



扰。主任专员指出,尽管这种情况已在某种程度上有所缓和,但援助国为之捐款的那些项目仍未上马。行政方面障碍的大量减少,为巴勒斯坦人创造了急需的就业机会,并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可以以一种及时有效的方式利用其非常有限的资源。

31. 在过去的一年中,近东救济工程处表明,将为创造就业机会的项目增加拨款。考虑到被占领领土内的令人遗憾的经济状况,三国政府特别欢迎为促进中小型项目、从而创造迫切需要的就业机会所作的努力。工程处为帮助巴勒斯坦当地企业家所采取的富有创新精神的措施——自动展期的循环贷款方法——特别引人注目。

32. 近东救济工程处对着重为妇女规划的项目增加资金,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对此表示欢迎。他们鼓励工程处制定把为妇女问题所作的计划纳入规划过程中的政策,他们期待着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

33. 国际社会有义务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它为迎接新的挑战所需要的财政和政治支持。不幸的是,这种支持迄今仍未兑现。尽管国内预算紧张,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仍然维持它们自愿捐款的数额,并对在过去的一年中的特别呼吁作出了响应。他特别指出,澳大利亚为近东救济工程处1991年核心预算筹措的资金为250万美元,比前一年增加5.3%。此外又向紧急方案追加捐款50万美元,并通过向澳大利亚的一个非政府组织赠款向巴勒斯坦人提供37.2万美元。1992年,澳大利亚对核心预算的捐款将增加为260万美元。至于新西兰,它在1990年7月至1991年6月期间,为核心预算捐款20万美元,比前一年的拨款增加了60%。1991-1992年度仍将维持这个新的筹资数额。加拿大除了为创收方案捐款25万美元,为妇女项目捐款15万美元之外,它对近东救济工程处1991年预算提供的核心资金总额为1 500万美元。加拿大确认,它将保持目前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筹资的数额。

34. 三国政府呼吁特别政治委员会所代表的各国提供使近东救济工程处能够继续履行赋予它的职责所需要的资金。就它们而言,它们将继续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密切合作,确保以尽可能有效的方式管理其行政和预算程序。

35. 他最后说,工程处的工作常常使其工作人员处于危险之中:工程处开展业务

活动所在的一切区域的当局都必须尊重和保护其在人道主义方面的作用以及国际工作人员的地位。

36. AL-ZAYANI 先生(巴林)说,近东救济工程处成立于1949年,当时只是用来满足巴勒斯坦难民基本需要的一种过渡性措施。大会第194(III)号决议规定难民返回家园,对那些不愿意返回家园的人给予赔偿。该决议未能予落实意味着工程处已变成一个永久性的机构,尽管资金有限,但仍然需要继续发挥其崇高的人道主义作用。的确,在克服物资困难和确保即使是在接受紧迫的额外任务时仍继续开展基本方案方面,近东救济工程处一贯显示出足智多谋。

37. 从主任专员的报告中可以明显的看出,以色列通过屠杀、破坏财产、拆毁或关闭建筑物以及任意逮捕来继续镇压起义。1990年10月8日,以色列部队在哈拉姆沙里夫杀害了17名巴勒斯坦人,150多人受伤,这是最富有悲剧性的事件之一。这个事件导致通过谴责这些行径的安全理事会第672(1990)号决议,以及请求秘书长监测和观察巴勒斯坦平民情况的第681(1990)号决议。据报道,就在最后,1991年11月18日以色列警察攻占在耶路撒冷的沙里亚法庭大楼,并没收了文件。

38. 主任专员和近东救济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小组的报告都表明,工程处1991年的财政状况相当好,近东救济工程处收到了足够的用来执行1990年方案主要部分的资金。但是,主任专员和工作组都对1992年的筹资前景感到担忧。因此,应加强努力以确保有更多的资金流动。工作组关于举办一个国际宣传日的建议也许能帮助扩大财政支助的基础。近东救济工程处应继续是一个必不可少的机构,直到找到解决巴勒斯坦人民的问题的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为止。随着黎巴嫩安全局势的正常化,巴林代表团赞成近东救济工程处返回其在贝鲁特的总部。

39. TURKMEN 先生(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说,他谨代表近东救济工程处感谢委员会就审议中的项目进行的富有建设性的辩论。象近东救济工程处这样一个组织的最大的力量,就在于能够指望得到成员国的支持和信任。

审议决议草案A/SPC/46/L.12至L.22

40. 主席通知委员会,土耳其加入为决议草案A/SPC/46/L.13的提案国,科摩罗加入为决议草案A/SPC/46/L.15至L.22的提案国。他还提请注意决议草案A/SPC/46/L.12的一处印刷错误:序言部门第一段第一行列出的正确的参考决议应是“45/73 A”。

41. TAHIR-KHELI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介绍决议草案A/SPC/46/L.12。她说,美国再一次高兴地成为援助巴勒斯坦难民年度决议的提案国。美国非常关注巴勒斯坦难民的状况,并强烈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该工程处的人道主义方案提供了关键的教育、医疗和救济服务。它赞扬近东救济工程处能够反应因海湾冲突而流离失所的难民以及受黎巴嫩境内的暴力或被占领领土的动乱而影响的人的紧急需要。为了使近东救济工程处能够执行其人道主义的任务,国际社会必须提供强有力的财政资助,美国恳求其它国家提供慷慨捐助。

42. BAS BACKER先生(荷兰)介绍关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组的决议草案A/SPC/46/L.13。他审查了草案案文的规定,其中特别强调必须继续作出特殊努力,才能够至少在现有水平上维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活动,以及使工程处能够执行重要的建设和紧急方案。中东的事件很可能使它在今后几年进一步要求提供资金。决议草案提案国认为,工作组应继续其令人称道的工作,并希望委员会将不经表决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43. WIDE先生(瑞典)介绍关于援助因1967年6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的A/SPC/46/L.14。他说,和往年一样该项决议草案的目标是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这方面的努力。它强烈呼吁为此目的提供慷慨捐助。提案国对将协商一致地核准这项决议草案充满信心。

44. CHOWDHURY先生(孟加拉国)代表提案国介绍关于由会员国提供助学金和奖

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训练的决议草案A/SPC/46/L.15、关于自1967年以来流离失所的人民和难民返回家园的决议草案L.18、关于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收益的决议草案L.19和关于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耶路撒冷(圣城)大学的决议草案L.21。他提请注意这些决议的要点,并说孟加拉国十分看重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教育、卫生和救济方面所作的重要工作,与此同时它也希望在对巴勒斯坦问题找到一项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之后能够尽快结束其工作。

45. 孟加拉国一再强调它为巴勒斯坦同胞的悲惨命运而感到痛苦,并喜见最近在美国和苏联倡导下开始的中东和平会议。一项长期和永久的解决办法必须包括巴勒斯坦人民行使自决的权利。

46. 这些决议草案与在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上通过的那些决议草案没有不同,孟加拉国敦促所有代表团支持这些决议草案。

47. FAZL-I-MAHMOOD先生(巴基斯坦)代表提案国介绍关于自1967年以来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的巴勒斯坦难民的决议草案A/SPC/46/L.16、关于恢复向巴勒斯坦难民发放配给品的决议草案L.17、关于保护巴勒斯坦难民的决议草案L.20以及关于保护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巴勒斯坦学生和教育机构及维护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设施的安全的决议草案L.22。他审查了这些决议草案的内容,并希望尤其是在被占领领土的局势急剧恶化的时候这些决议草案能够得到委员会的全力支持。由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存在才使巴勒斯坦人民得到了最起码的教育、卫生和救济服务,因此,工程处需要国际社会全力协助减轻巴勒斯坦难民的痛苦。

48. 他提请注意对L.20第4段的口头订正。将第一行改成敦促秘书长和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继续努力,将英文第三行的“his”改成“their”,中文不变。

49. PODTSEROB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在投票前解释投票发言。他说,苏联政府对达成中东解决方法的态度仍然没有改变。苏联认为,决议草案论及在

马德里中东和平会议上讨论的题目,通过这些决议草案并不合适,因此它将对决议草案L.18、L.19、L.20和L.21弃权。继续积极开展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十分关键,这一点不言而喻,在此情况下,苏联代表团支持议程项目72下的所有其它决议。

50. TAHIR-KHELI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政府支持关于援助巴勒斯坦难民的决议草案A/SPC/46/L.12,并重申它继续致力于工程处关键的教育、医疗和救济服务。美国政府还高兴地参与一向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决议草案A/SPC/46/L.13和A/SPC/46/L.14。

51. 每年,在审议的这一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很多其它决议都高度政治化,并对以色列对待难民的问题进行了毫不留情和不平衡的批评,或提出了一些美国认为在财政上不可靠的提案。这些决议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目标没有实际贡献,只会加剧被占领领土上已经十分困难的紧张气氛。鉴于上述原因,尽管美国代表团基本上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但是它将投票反对这些决议。

52. 美国支持决议草案A/SPC/46/L.15,它提出了一个满足难民接受高等教育需求的切实方法。但是,它对第5段中提到的美国并不赞成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持保留意见。

53. 美国代表团不能支持决议草案A/SPC/46/L.16,其中提到了不可剥夺的权利,但是却没有提到有关方面为寻求全面和永久和平而正在进行的谈判。此外,决议草案请秘书长与主任专员合作,恢复发身份证给被占领领土内所有巴勒斯坦难民及其后代。美国代表团认为,主任专员应保留管理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的权利,而不受这类外来干涉。美国反对拆毁被占领领土内住所的措施,因为这不符合国际法,但是,美国政府在原则上也不反对那些自己寻求新的和更好住房的难民自由重新安置的构想。

54. 关于决议草案A/SPC/46/L.17,美国一贯反对这一措施,因为它再一次试图夺取主任专员就如何最好的管理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作出决定的权利。美国代表团尊重主任专员的判断,即已经没有普遍发放配给品的实际需要,继续这样做将会不利

地影响到为其它高度优先的方案筹集基金。

55. 美国反对草案A/SPC/46/L.18,因为它重申“所有流离失所的居民都有返回家园或旧居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仍然不提各有关方面正在进行的直接谈判。

56. 决议草案A/SPC/46/L.19也严厉地批评了以色列的政策,并请秘书长设立一个基金代表流离失所的阿拉伯财产所有者收取这些财产的收益。美国政府反对这一措施,因为它再一次寻求在谈判解决问题范围之外预先判断难民赔偿的问题。

57. 关于其中敦促秘书长和主任专员采取措施确保被占领领土内巴勒斯坦难民的安全、法律权利和人权的决议草案A/SPC/46/20,这显然超越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任务范围。在1982年审议类似的一项决议时,联合国法律顾问提出,以色列作为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占领国,有权利和责任维护该地区的安全。美国坚定地表明,以色列必须严格按照《1949年日内瓦公约》的有关条款履行这些义务。

58. 美国强烈支持为促进巴勒斯坦难民的教育而作出的切实努力,但是它不得不反对决议草案A/SPC/46/L.21,该项决议草案以不合理和无法实行的方式来解决这一问题。大会若要卷入关于建立这样一个机构的决策是不切实际或不适当的。

59. 美国不得不投票反对决议草案A/SPC/46/L.22。美国政府对西岸和加沙地带学校关闭和近东救济工程处活动的中止深表关注,并无数次地向以色列政府提到这一问题。但是,美国反对在此情况下严厉谴责以色列。美国代表团多次明确表示它将不支持这类极端或不平衡的决议。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在为在马德里开始的阿拉伯以色列和平进程取得进一步进展和建立有助于认真谈判和实现真正和平的环境作出努力的时候,美国更会这样做。

60. 对决议草案A/SPC/46/L.12的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

\* 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如果它参加了表决,它会投票赞成决议草案A/SPC/46/L.12。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如果它参加了表决,它会投票赞成决议草案A/SPC/46/L.12。

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以色列。

61. 决议草案A/SOC/46/L.12以119票对零票,1票弃权获得通过。

62. 主席通知委员会,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就决议草案A/SPC/46/L.13提供下列资

料:

“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SPC/46/L.13,它将请秘书长向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组提供必要的服务和援助,以便其开展工作。

“已在1992-1993两年期方案概算第3款(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的次级方案1(安全理事会和政治委员会活动)为工作组的实质性服务提供了经费。关于会议服务的要求,预计将于1992年在纽约举行10次会议,但是将在‘可行’的基础上向这些会议提供这些服务,这样就可以在会议事务部常设能力范围内来满足有关的需要。在这一基础上,就不会产生追加经费,也不需要进一步拨款。”

63. 决议草案A/SPC/46/L.13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64. 决议草案A/SPC/46/L.14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65. 对决议草案A/SPC/46/L.15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

\*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5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它如果在场,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5投赞成票。



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以色列。

66. 决议草案A/SPC/46/L.15以21票对零票,1票弃权,获得通过。

67. 主席通知委员会,方案规划和预算同关于决议草案A/SPC/46/L.16提供了下列资料:

“秘书长在他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载于1991年10月9日印发的A/46/536号文件内)中表示:当时他无法满足大会第45/73E号决议第3段所载的、要求恢复发身份证给所有巴勒斯坦难民及其后代;根据目前作法,所有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难民户都持有工程处签发的登记卡。报告又表示,主任专员没有办法签发身份证。

“秘书处感到遗憾的是,他现在仍然无法满足决议草案A/SP/46/L.16第3段对他的要求。

“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SPC/46/L.16,秘书长仍然将继续注意当地的情况,研究是否可以签发关于难民户个别成员登记状况的适当证件。”

68. 对决议草案A/SPC/46/L.16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科特迪瓦、扎伊尔。

---

•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6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它如果在场，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6投赞成票。

69. 决议草案A/SPC/46/L.16以118票对2票,2票弃权,获得通过。

70. 对决议草案A/SPC/46/L.17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立陶宛、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 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 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7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 表决时, 它如果在场, 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7投赞成票。

弃权：阿尔巴尼亚、阿根廷、奥地利、保加利亚、科特迪瓦、捷克斯洛伐克、希腊、匈牙利、列支敦士登、波兰、罗马尼亚、西班牙、扎伊尔。

71. 决议草案A/SPC/46/L.17以88票对22票,13票弃权,获得通过。

72. 对决议草案A/SPC/46/L.18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科

---

\*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8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它如果在场,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8投赞成票。

特迪瓦、捷克斯洛伐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瑞典、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73. 决议草案A/SPC/46/L.18以89票对2票,32票弃权,获得通过。

74. 对决议草案A/SPC/46/L.19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9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它如果在场,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19投赞成票。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科特迪瓦、捷克斯洛伐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瑞典、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扎伊尔。

75. 决议草案A/SPC/46/L.19以87票对2票,34票弃权,获得通过。

76. 对经提案国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SPC/46/L.20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博茨瓦利、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20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它如果在场,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20投赞成票。

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科特迪瓦、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77.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SPC/46/L.20以117票对2票,3票弃权,获得通过。

78. 主席通知委员会,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就决议草案A/SPC/46/L.21提出了下列资料:

“秘书长在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A/46/540号文件)里指出,为了履行大会第45/73J号决议执行部分第2段对他提出并在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2段内重申的要求,必须完成按大会以前各项决议的要求而开展的业务可行性研究。他也表示证明无法按计划完成这项研究。

“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SPC/46/L.21,秘书长继续认为为了执行执行部分第2段内的要求,就需要完成关于拟议中的耶路撒冷大学的业务可行性研究。由于目前看来这是不可能的,因此秘书长无法预见所涉的有关方案预算问题。如果在1992年内情况有所改变,秘书长将提议按照临时及非常费用程序采取行动。采取进一步行动的提案及有关估计数将在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审议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4段所要求的报告时提出。”

79. 对决议草案A/SPC/46/L.21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科特迪瓦、爱沙尼亚、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扎伊尔。

---

\*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21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它如果在场，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21投赞成票。



80. 决议草案A/SPC/46/L.21以114票对2票,5票弃权,获得通过。

81. 对决议草案A/SPC/46/L.22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

古巴和卢旺达代表团在第26次会议上宣布,表决时,它们如果在场,它们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22投赞成票。

吉布提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表决时,它如果在场,它将对决议草案A/SPC/46/L.22投赞成票。

亚、津巴布韦。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科特迪瓦。

82. 决议草案A/SPC/46/L.22以120票对2票,1票弃权,获得通过。

83. FREUDENSCHUSS 先生(奥地利)发言解释投票立场,他说,奥地利代表团对决议草案A/SPC/46/L.16投赞成票,但有一项了解,即第2段对主任专员的要求和第3段对秘书长的要求应考虑到工程处履行这两项要求的实际能力。

84. BAS BACKER 先生(荷兰)以欧洲共同体12个成员国的名义发言,他说,它们对一些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决不能视为它们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支助有所限制。它们也要强调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经费筹措继续变化不定表示关切。虽然十二国基于人道主义理由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可以提供的各种服务的发展,但是它们却怀疑对主任专员提出不切合实际的要求是否适当。

85. AMIN-MANSOUR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虽然伊朗代表团对所有决议草案都投赞成票,但是却有一些保留。原则上,伊朗都不能接受不着形迹地或明确地表示承认以色列政权的任何字眼。

86. MANSOUR 先生(巴勒斯坦观察员)感谢所有投票赞成刚才通过的决议草案的代表团。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将这些赞成票解释为国际上大量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其民族权利的正义斗争。

87. YARDEN 先生(以色列)问,在表决后,让一个观察员发言解释其主场是否符合程序。

88. 主席解释说,巴勒斯坦观察员是根据大会第3237(XXIX)号决议和第43/177号决议的规定发言的。

下午12时50分散会。